

# 盘锦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双台子分中心关于 张海松继承房屋申请登记不动产权的公示

编号：盘双JC2019第298号

申请人张海松继承张秀延，位于双台子区学府园丘地号2-30-408-1-302（面积为96.52）于2019年12月2日向我

中心申请不动产转移（继承）登记。

依据《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》（试行）规定，我中心依

法对上述申请登记事项进行公示，公示期内有异议的，请书

面向我中心提出；公示期满无异议的，我中心将依法办理不

动产登记。

公示期：自国土资源局网站公告之日起15个工作日

联系电话：0427-2360629

联系人：范晓春

联系地址：盘锦市双台子区高家良种场创业大厦一楼18

号窗口

2019年12月2日

盘锦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双台子分中心

